個體經濟學

原理 1:人們面臨取捨

大一新生需要在就讀、重考、就讀國立大學進修部或其他選擇中做出取捨,因為魚與 熊掌不可兼得。

原理 2:天下沒有白吃的午餐

上大學所需付出的成本,包含學雜費、書籍費、伙食費、租屋費、通勤費等等,且必須花上大部分的時間來上課、讀書,而無法去就業,這也是上大學所需付出的相當大的成本之一。

原理 3:理性的人們進行邊際思考

若上大學所帶來的邊際效益大於邊際成本,大一新生則會選擇前來就讀。

原理 4: 人們的行為隨誘因起舞

新的公共政策藉由提供新的誘因來改變人們的行為,若是經濟系提供一個良好的資源或教育政策,或許能成為大一新生前來就讀的誘因。

原理 5: 交易可以讓每個人變得更好

進入大學和不同背景個性的同儕們互相切磋學習,也能夠激勵自己,同時也能使自己 奮發向上。

原理 6: 市場通常是組織經濟活動的良好方式

課堂上的學習與互動,可以使自己多接收同儕的不同想法,增進彼此感情,並互相學習。

原理 7: 政府有時可以改善市場結果

只有在學校確實執行法令與維護才能讓學生們在學習方面能夠順利運作,雖說學校的 教育改革或許可以改善學生的學習效果,但不意味著學校一定會,畢竟學校還是很難 顧及到所有學生的需求,而大一新生也會因此思考是否要前來就讀。